**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**

**112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說明簡章**

1. 目標：落實公民自決理念，回應在地居民需求與期待，使有限政府資源發揮最大效益，鼓勵社區居民參與公眾決策，提升社區生活品質，達成文化傳承願景。
2. 參與對象(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)：
3. 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或水湳洞之居民。
4. 18歲以上，且在金瓜石或水湳洞居住或工作之民眾。
5. 經費預算：
6. 經費預算新臺幣39萬元。
7. 經費預算將平均分配予金瓜石（石山里、銅山里、新山里、瓜山里）及水湳洞（濂洞里、濂新里）地區獲選提案，預計成立6案，每案為新臺幣6萬5,000元整。實際以獲選提案數進行預算分配。
8. 參與辦法：

(一)居民自主提案

 1.凡金瓜石或水湳洞在地民眾，皆可將想在社區推動的活動或想做的事，寫成計畫書，交由本館彙整。計畫書應包含以下內容：計畫名稱、目標、內容(執行方法)、及經費概算表。提案格式請參考附件1。

2.提送計畫書時，**須附上提案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聲明書**(格式請參考附件2)，用以證明符合參加提案之資格。

3.提案截止日期為**112年4月21日(星期五)**，請於截止日前，將計畫書紙本寄達：(224010)新北市瑞芳區金光路8號，黃金博物館收，並於信封註明「社區參與式預算提案」；或將計畫書電子檔傳送至聯絡信箱：ap3655@ntpc.gov.tw 。(請於寄出紙本計畫書或傳送電子檔後，來電02-24962800分機2850與承辦人游先生確認)。

(二)提案內容：

 1.社區生活：如與社區景觀清潔維護、節慶活動、生活教育等議題相關之活動、課程。

 2.文資保存：如文資景點整理、文資課程推廣、文化景點整理等議題相關之活動與課程。

 3.本案**不得購置硬體設備**。

 (三)提案公告：

提案數量不限，本館將於提案截止日後彙整提案，並擇期於官網及相關媒體公告提案內容。

 (五)提案說明與連署：

* 1. 辦理區域：金瓜石及水湳洞地區。
	2. 提案截止日後，擇期辦理連署活動，活動天數預計為21天。
	3. 連署期間，由「提案人」邀請於金瓜石、水湳洞地區設籍、居住或工作之民眾進行連署，每人連署每案可連署1次。連署表格請參考附件3。
	4. 連署結果將擇期公告於官網及相關媒體，並個別通知獲選提案之提案人。

 (六)提案執行：

1.金瓜石地區至多執行4案，水湳洞地區至多執行2案。

2.獲選提案由本館執行。

 3.提案人於接獲提案獲選通知後30日內，需配合本館規劃並與本館討論執行內容。如超過30日仍未能與本館確認內容，本館得刪減該提案執行經費及項目，或取消執行該提案。

 (七)成果分享：提案執行完畢將於本館官網、臉書公佈成果。

**(備註：提案相關問題，可電洽承辦人：02-24962800分機2850游先生)**

**【附件1】**

**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**

**112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計畫書**

1. **計畫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2. **提案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；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3. **提案地區(請勾選)：□金瓜石；□水湳洞**
4. **計畫內容：**
5. **經費概算表：**

 金額單位：新臺幣（元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目** | **數量** | **單位** | **單價** | **總價** | **備註**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計： 元 |

**【參考範例】**

**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**

**112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計畫書**

1. **計畫名稱：**礦山文化走讀計畫
2. **提案人：**陳小明**；連絡電話：**0912345678

**🗸**

1. **提案地區(請勾選)：□金瓜石；□水湳洞**
2. **計畫內容：**

 (一)本計畫將邀請10位在地引路達人規劃10梯次礦山文化走讀旅行，並擔任解說員，帶領參加民眾穿梭於大街小巷、提供免費導覽解說服務，向外地遊客講述礦山歷史及故事。

 (二)本計畫充份運用在地文化館空間及館內收藏文物，並規劃每日開放民眾參觀，並安排在地志工提供免費定點導覽解說，讓到訪遊客深入了解礦山歷史人文。

1. **經費概算表：**

 金額單位：新臺幣（元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數量 | 單位 | 單價 | 總價 | 備註 |
| 導覽鐘點費 | 2/10 | 時/人 | 2,000 | 40,000 | 包含導覽路線規劃、現場導覽解說費用等。鐘點費1小時為2,000元。 |
| 餐費 | 20/10 | 人/場 | 100 | 20,000 | 1梯次20人(含工作人員)，10梯次共200人 |
| 雜支 | 1 | 式 | 5,000 | 5,000 | 活動紅布條、茶水、文具及紙張等雜支費用 |
| **合計：65,000元** |

**【附件2】**

**聲 明 書**

茲聲明本人符合參加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「112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」提案資格(請勾選)：

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或水湳洞。

□18歲以上，且在金瓜石或水湳洞居住或工作。

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，本人願意擔負起所有相關法律責任。

　　此致

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

聲 明 人： (簽名)

**身分證影本黏貼處或單位章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身分證影本(正面)** | **身分證影本(反面)**  |

中華民國　　 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**【附件3】**

**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112年參與式預算提案連署書**

案名：

提案人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連署人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連絡電話 | 地址（請由「工作地址／居住地址／戶籍地址」擇一填寫） | 身分別 |
| 01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2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3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4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5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6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7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8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09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| 10 |  |  |  |  | □18歲以上，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□18歲以上，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 |

**以上所寫之資料均應屬實，如內容有涉不實，填寫人須自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**

註：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依相同格式自行調整。 頁數：